

团 体 标 准

T / CQSI XXXX—2026

OPC 社区建设评价规范

(报批稿)

2026-XX-XX 发布

2026-XX-XX 实施

重庆市软件行业协会 发布

目 次

前 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基本条件 1

5 评价指标体系与评分办法 1

 5.1 评价模型 1

 5.2 评价指标与取值方法 2

6 OPC 社区评价 3

 6.1 评分办法 3

 6.2 评价流程 3

 6.3 评价资料 3

 6.4 实施要求 4

 6.5 评价结果 4

7 评价机构要求 4

8 评价过程监督要求 4

 8.1 监督和指导 4

 8.2 评价责任追究 4

9 评价结果应用与管理 4

 9.1 应用说明 4

 9.2 动态管理 4

附 录 A （资料性） OPC 社区评价申报材料清单 5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重庆市软件行业协会提出。

本文件由重庆市软件行业协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重庆市软件行业协会、重庆腾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重庆文理学院、重庆两江新区产业运营有限公司、西南大学、重庆华龙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中科云从科技有限公司、重庆数字资源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工程职业技术大学、重庆仙桃数据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重庆相互链接科技服务有限公司、重庆经开软件园管理有限公司、重庆誉存科技有限公司、中冶赛迪信息技术（重庆）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刘谦、廖书国、张晓宇、刘锦、于显平、庞克、李东旭、陈竞、唐建烺、曾晖、王睿、郑小蓉、王平、钟冬军、杨宁宁、简雪燕、陈玮、刘明、李强

OPC 社区建设评价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OPC社区建设的基本条件、评价指标体系与评分方法、OPC社区评价、评价机构要求、评价过程监督要求以及评价结果应用与管理。

本文件适用于由政府、园区、平台或机构在重庆市行政区域内运营的OPC社区的建设质量与服务能力评价，可作为示范认定、政策支持和资源对接的依据。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文件没有规范性引用文件。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OPC one person company

以“一人决策+AI执行”为核心的轻量化创业模式，依托AI智能体、大模型等工具，无需完整团队即可独立完成产品研发、运营交付、商业闭环的AI原生创业实体。

3.2

OPC 社区 OPC community

具备场景对接、集成服务、创业空间、投融资对接、综合服务等功能，为OPC提供全链条、便利化、低成本服务的服务载体。

4 基本条件

OPC 社区应满足如下要求：

- a)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运营管理规范，规章制度完备；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例当事人名单；拥有租期不少于3年的所有权产权证明或使用权租赁证明；
- b) 提供可预约的路演厅、直播室、会议室等专业功能空间，近12个月内实际服务或入驻的OPC数量不少于50家。
 - 1) I类社区：包含功能区域的实体运营面积不低于3000平方米，其中OPC创业者工位不少于150个；
 - 2) II类社区：包含功能区域的实体运营面积不低于1000平方米，其中OPC创业者工位不少于50个。
- c) 具备基本的安全管理制度包含载体安全、数据安全、工具安全制度等，近一年内未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 d) 提供高速、安全、稳定的网络基础设施，满足OPC数字化办公和业务运行需求。

5 评价指标体系与评分办法

5.1 评价模型

采用加权综合评分模型，见表1。

表1 OPC社区评价指标权重占比

序号	评价模型指标	指标权重	评价分值
1	人才集聚水平	0.10	10
2	主体发展成效	0.25	25
3	集成服务能力	0.23	23
4	场景对接能力	0.32	32
5	成果转化能力	0.10	10

5.2 评价指标与取值方法

评价指标与取值方法，见表2。

表2 评价指标与取值方法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取值方法
1	人才集聚水平（10分）	高层次人才数量	4分	每有1名市级及以上人才计划创业者，计1分，最高4分；
2		高潜力创业者绝对数量	6分	近12个月内入驻的OPC中，符合 ^a 高潜力创业者标准的人数：≥5人：6分；3-4人：4分；1-2人：2分。
3	主体发展成效（25分）	产业集聚度	2分	入驻OPC在某一领域占比超60%：2分；40%-59%：1分；<40%：0分。
4		在营OPC数量	9分	≥50家：9分；20-49家：7分；10-19家：4分；<10家：0分。
5		存续超6个月OPC数量	11分	≥15家：11分；8-14家：8分；5-8家：6分；3-5家：4分；<3家：0分。
6		OPC成长情况	3分	^b 社区新增OPC员工工数数量≥10人：3分，5-9人：2分；2-4人：1分；1人：0分。
7	集成服务能力（23分）	生活保障	5分	设有人才公寓、休闲场所、社区食堂、育儿托管、健康支持服务等配套实施，每一类得1分，累计不超过5分。
8		一站式服务	3分	提供工商、财税、法务、信用修复等公共服务，≥4项3分；2-3项：2分；1项：0分。
9		社区安全保障体系	2分	有健全的载体、数据、工具安全制度：2分；无制度：0分。
10		专业功能场所供给	3分	提供路演厅、直播室、会议室等≥3类可预约使用空间：3分；1-2类：1分。
11		政策申领成效	2分	成功协助OPC申领任意政府扶持政策，市级政策≥1类：1分；区级政策≥2类：1分。
12		数字工具与算力支持	3分	提供轻量化AI工具：1分；接入云桌面、通用API或市级算力平台且可使用：1分；提供模型或词元补贴：1分。
^a 高潜力创业者指至少满足以下其中一项的创业者：获市级以上创新创业赛事奖项；拥有已上线数字产品且月活跃用户≥500 或月收入≥5000 元；被投资机构、大企业创新部门或行业平台公开推荐或合作。				
^b 社区新增 OPC 员工数量=OPC 员工总人数-已入驻社区 OPC 员工人数				

表2 评价指标与取值方法（续）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取值方法
13	集成服务能力（23分）	合作网络建设	2分	与高校、行业机构、服务平台等其中一项签订合作协议：2分
14		社区协作成效	3分	社区内OPC之间完成联合开发、资源共享、业务抱团等实际协作案例≥5个：3分；3-4个：2分；1-2个：1分。
15	场景对接能力（32分）	场景对接能力	15分	每成功对接1个实际场景（签约履约）：加0.2分，上限15分。
16		订单转化能力	14分	年度合同总额≥300万元：14分；200-299万元：12分；100-199万元：10分；50-99万元：8分；20-49万元：5分；<20万：0分。
17		生态活动频次	3分	年度举办OPC主题沙龙、路演、资源对接会等活动≥12场：3分；5-11场：2分；1-4场：1分。
18	成果转化能力（10分）	OPC盈利水平	6分	OPC社区成立实现盈利的OPC数量占比≥30%：6分；占比20%-29%：4分；占比10%-19%：2分；<10%：0分。
19		融资能力	4分	OPC社区年度累计获得融资≥50万：4分；20-49万：3分；5-19万：2分；1-4万：0分。

6 OPC 社区评价

6.1 评分办法

OPC社区评分如下：

- a) 总分=各一级指标得分之和（100分）+额外加分（15分），共115分。
- b) 额外加分设置为15分，包括：
 - 1) OPC社区获得市级及以上媒体宣传的，每次1分，最高5分；
 - 2) OPC社区获得市级及以上荣誉的，得5分；
 - 3) OPC社区租金减免力度，租金减免率≥80%：5分；70%-79%：3分；60%-69%：1分，>40%不得分。（租金减免率=（1-实收租金/应收租金）*100%，实收租金、应收租金以入驻协议约定金额为主）。

6.2 评价流程

OPC社区评价一般由OPC社区自行申请，也可由相关机构委托申请。评价流程如下：

- a) 提交《OPC社区评价申请书》；
- b) 评价机构可为被评价社区提供有关本标准的咨询；
- c) 社区或委托机构提交评价资料；
- d) 评价机构依据本标准和收到的评价资料开展评价工作；
- e) 评价机构组织专家进行评审；
- f) 评价机构向社会公示评价结果；
- g) 发布评价结果。

6.3 评价资料

申请评价的社区，应提交的评价材料见附录A，其他资料结合产品实际情况自行补充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6.4 实施要求

评价实施要求如下：

- a) 由评价机构组织行业专家、财务专家共同组成评价专家组；
 - b) 应按照第4章、第5章的要求，逐项据实评审；
- 若对所评材料真实性产生疑问，可要求申请单位补充说明或暂缓评价。

6.5 评价结果

根据表2综合评分结果，将OPC社区分为引领型社区（95分及以上），成长型社区（70分 $\geq$ 总分 $<$ 94分），培育型社区（总分 $<$ 70分）三个等级。评价结果由基本条件类别与评分等级共同构成，格式为：“[I类/II类]+[能力建设等级]+OPC社区”。

示例：

- I类引领型OPC社区
- I类成长型OPC社区
- II类培育型OPC社区

7 评价机构要求

评价机构资质与能力要求如下：

- a) 建立了规范化的评价流程；
- b) 宜建立评价专家库；
- c) 具有专门的办事部门和人员。

8 评价过程监督要求

8.1 监督和指导

- a) OPC社区评价工作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监督和指导；
- b) OPC社区评价过程中，如发生费用应接受监督和指导。

8.2 评价责任追究

参与OPC社区评价工作的人员如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其所属部门或机构责令限期改正，并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a) 违反评价工作程序和工作原则；
- b) 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索贿受贿；
- c) 违反评价工作保密规定等要求；
- d) 其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行为。

9 评价结果应用与管理

9.1 应用说明

本标准中的“I类”“II类”仅为服务能力分类，“培育型”“成长型”“引领型”为质量成效等级。相关行政认定、政策支持与称号授予，由主管部门依据本标准评价结果另行规定。

9.2 动态管理

OPC社区建设的评价结果有效期为1年，有效期满前3个月内，由OPC社区运营管理主体向评价机构提出复核申请，逾期未提出或复核不通过的，原评价等级自动失效。若核心运营条件发生重大变更（如场地搬迁、运营主体变更、产权租赁到期等），需在15个工作日内主动报备。

附 录 A
(资料性)
OPC 社区评价申报材料清单

表 A.1 OPC 社区评价申报材料清单

序号	类别	具体要求	佐证材料
1	基本条件	独立法人资格、运营规范	1.营业执照复印件；2.社区运营管理制度；3.信用中国查询截图（无失信被执行人、无重大税收违法记录）
2		实体运营面积及功能空间	1.场地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复印件；2.功能空间（路演厅、直播室、会议室等）照片；3.场地面积、工位数量相关证明文件
3		入驻 OPC 数量	1.近 12 个月 OPC 入驻协议或服务协议复印件；2.OPC 清单（含企业名称、注册时间、负责人信息、所属领域）；3.服务记录或入驻签到记录
4		安全管理制度及事故情况	1.安全管理制度汇编（含载体、消防、数据安全等）；2.近一年无重大安全责任事故承诺书
5		基础网络设施	提供基础网络设施相关证明
6	人才集聚水平	高层次人才数量	1.市级及以上人才计划入选证明复印件；
7		高潜力创业者绝对数量	1.高潜力创业者认定材料（赛事获奖证书、产品上线证明及月活/月收入数据、投资机构/平台推荐函等）；2.高潜力创业者与 OPC 关联证明（劳动合同、股权证明等）；
8		产业集聚度	同清单 3.2
9	主体发展成效	在营 OPC 数量	1.在营 OPC 清单及营业执照复印件；2.OPC 实际运营证明（办公照片、纳税记录、运营报表等）
10		6 个月内存活 OPC 数量	1.6 个月内入驻/服务的 OPC 清单；2.OPC 存续经营相关证明
11		OPC 成长情况	OPC 员工台账（备注新增）
12		生活保障	配套设施证明（照片）
13	集成服务能力	一站式服务	一站式服务相关文件
14		社区安全保障体系	同清单 4.1
15		专业功能场所供给	功能空间（路演厅、直播室等）照片、使用说明
16		政策申领成效	1.协助 OPC 申领政策的相关证明；2.市级、区级政策分类汇总表
17		数字工具与算力支持	1.轻量化 AI 工具清单、使用权限证明及 OPC 使用记录；2.云桌面、通用 API 或市级算力平台接入证明及使用台账；3.提供模型或词元补贴相关材料（算力使用账单、AI 工具开通授权截图等）。
18		合作网络建设	与高校、行业机构、服务平台等签订的合作协议复印件
19		社区协作成效	1.OPC 之间协作案例证明（合作协议、联合开发成果等）；2.协作案例说明材料
20	场景对接能力	场景对接能力	1.场景对接签约合同复印件（含履约证明）；2.场景对接成果说明及相关佐证材料
21		订单转化能力	1.年度合同复印件；2.合同总额汇总表及相关核算证明
22		生态活动频次	1.年度 OPC 主题活动清单；2.活动照片、签到表、新闻报道等佐证材料。
23	成果转化能力	OPC 盈利水平	盈利 OPC 名单及占比核算说明
24		融资能力	融资 OPC 名单及融资金额说明、资金到账凭证复印件
25	加分项	无	1.OPC 社区获市级及以上媒体宣传报道证明；2.获得市级及以上荣誉证明；3.租金减免情况。